

十一、符合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、 《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和 《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 通知》价格扣减条件的供应商须提交资料

11-1 中小企业声明函

（供应商属于中小企业的填写，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河南检察职业学院（单位名称）的 河南检察职业学院校园绿化改造一期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河南检察职业学院校园绿化改造一期项目（河南检察职业学院校园绿化改造一期项目核桃园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河南隆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50 人，营业收入为 4580.49953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774.808712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 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：河南隆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电子签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：（个人电子签章）

日期：2025 年 7 月 25 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